

证券代码：874839

证券简称：广州医药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荔湾区大同路97-103号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0日以书面及电邮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光焰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王红嫣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陈光焰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萍、黄依倩、任俊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能，发挥独立董事独立性，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公司运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公司提取法定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金后，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萍、黄依倩、任俊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制订了 2026 年度融资计划，包括融资方式、银行授信及借款额度、子公司资金支持策略等。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萍、黄依倩、任俊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 413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权广州医药法定代表人及其他授权人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相关的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授信额度议案之日止。授信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萍、黄依倩、任俊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